

##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化肥产品购销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合同风险提示

#### 1、合同的生效条件

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。

#### 2、合同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

本合同双方履约能力良好，无不可预见的重大市场、政策和法律等风险，但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遇见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相关风险，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### 二、合同签署概述

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经营规划与贯彻公司智慧农业发展战略，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贵州开磷化肥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开磷化肥”）签订《化肥产品购销合同》，公司向开磷化肥采购不超过 8,000 万元人民币磷酸二铵等化肥产品。

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化肥产品购销合同的议案》，根据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与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本合同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之内，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### 三、交易对方情况介绍

1、公司名称：贵州开磷化肥有限责任公司

2、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国有控股）

3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520100766061456P

4、注册资本：57000 万人民币

5、法定代表人：陈忠华

6、成立时间：2004 年 9 月 30 日

7、注册地址：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金阳北路 237 号开磷城

8、经营范围：法律、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；法律、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（审批）的，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（审批）文件经营；法律、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（审批）的，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。

（一般经营项目：销售：化肥，矿产品，建材，化工产品，机械设备，五金交电，电子产品，农产品，塑料制品；技术进出口、货物进出口及其代理，物流配送（提供仓储服务、货物运输代理）。许可经营项目：销售：预包装食品（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）

9、最近一年又一期交易情况：2017 年与 2018 年 1-11 月，公司与开磷化肥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 1,632.20 万元、1,535.30 万元，发生采购支出分别为 2,419.67 万元、3,158.47 万元。

10、履约能力分析：开磷化肥为大型国有企业，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，资金实力较强，经营情况较好，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。

#### 四、合同主要内容

##### 1、产品名称与规格

产品名称	规格型号	包装规格	形状	计量单位
磷酸二铵	15-42-0	50KG	颗粒	吨

##### 2、质量与技术标准

按国家（企业）标准 GB/T 10205-2009 执行。

##### 3、交付时间与地点

公司应于交货前 2 日提前通知开磷化肥联系人交货时间、货物名称、数量、单价等基本情况。开磷化肥在货物交承运人后，由于承运人原因造成的货物损失，

公司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在接收货物时,应当做好接收记录,并立即通知开磷化肥,由开磷化肥立即与承运人确认,并在 20 个工作日内补齐货物,对公司或其指定的第三方造成损失的,还应赔偿相应损失。

#### 4、合同金额

本合同金额预计不超过 8,000 万元人民币。

#### 5、违约责任

合同履行期内,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内容,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。

#### 6、合同生效条件

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。

### 五、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合同的签订是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经营规划与贯彻公司智慧农业发展战略所需,通过与开磷化肥合作,有利于保障原材料供应,对公司的智慧农业业务运营将产生积极影响,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上述合同的签订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存在重大影响。

### 六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合同所涉及后续事宜,公司将按照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,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,同时将在定期报告中集中披露重大合同的履行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19 日